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乔从缓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综上，监事会同意《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0月16日